

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（副本）

SCJDGL

SCJDGL

SCJDGL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3307015890255334 (1/1)

营业执照

JDGL

SCJDGL

(副本)

SCJDGL

SCJD

名称

金华市大度商贸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

壹佰万元整

类型

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成立日期

2012年01月05日

法定代表人

杜辉华

住所

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三江街道下马滩新区7幢22号1楼（自主申报）

经营范围

一般项目：针纺织品销售；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；家具制造；家具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门窗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装饰、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；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；服装制造；服装辅料制造；服装辅料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登记机关

2023年10月26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
http://www.gsxt.gov.cn/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
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投标人（电子签章）金华市大度商贸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年6月4日

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

浙江师范大学：

截至浙江师范大学窗帘及窗帘杆（项目名称）ZB2025032（项目编号）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、被责令停产停业、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），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。

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愿意承担相应责任，对此无任何异议。

特此声明！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金华市大度商贸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王辉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4 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浙江师范大学的 窗帘及窗帘杆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窗帘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海宁市金雅特纺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2008.6280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66.213008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铝合金轨道窗帘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金华市大度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320.1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.33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罗马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320.1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.33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朱耀华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

金华市大度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4日



说明：

1.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；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，数据未填写的视为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3.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第二十条“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”